

证券代码：430248

证券简称：奥尔斯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北京奥尔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2 日 10:00。

预计会期半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40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607 室举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更换公司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 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 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2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40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607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玉婉；电话：010-88578066；邮箱：zhuyuwan@veragroup.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奥尔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奥尔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7日